

中國文化大學 新住民學生申請入學

【持境外學歷（力）切結書】

報考學系組		考生姓名	
報考學歷	學校名稱	☐ 畢業 ☐ 肄業（至 年級）	
	學校所在國別	☐ 外國：國名 _____ ☐ 大陸地區 ☐ 香港或澳門地區	
	就讀期間	西元 年 月 至 年 月	

本人報名身分與所持學歷皆符合規定且確為教育部認可，惟因仍在學(應屆畢業)或未及依「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」或「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」或「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」之規定，完成相關驗證或採認程序。茲保證於錄取後註冊時，依前述採認辦法規定，繳驗完成驗證或採認之正式學歷證件(畢業證書)正本及歷年成績證明正本(外文應附中文或英文譯本)及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證明(須涵蓋境外學歷修業起訖期間)。

若未繳交或日後經查證有不實或不符合報考資格條件，本人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中國文化大學招生委員會

立切結書人(請正楷親筆簽名)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※ 以境外學歷報考者，請填妥本切結書後表繳交。